

证券代码：833831

证券简称：鲁华泓锦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9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强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张瑾琨、张军因工作原因无法到场，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了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以及2019年1-6月三年一期的财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报告并认为，该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

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按照上市规则的要求作了恰当披露。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三年一期《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654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 1-6 月三年一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确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郭强、郭峰、SONG YA GUO 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董事会对公司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

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告的未经审计的 2019 年半年度报告与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三年一期审计报告存在差异，现对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7 日